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众迈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的更正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深圳市众迈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经核查，现拟对《关于深圳市众迈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更正前：

众迈科技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87.22 万元，未达到承诺数 2,600 万元，完成本年预测盈利的 84.12%。

业绩承诺未完成的主要系 2017 年下半年国家对新能源补贴政策进行了调整，对动力电池能量密度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续航里程要求有所提升，此次调整导致很多锂电池生产项目遇到了技术方向的变革和调整，锂电池生产厂家项目进度放缓，相应设备采购延期；同时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场地扩增、研发费用和人员增加，导致费用整体上升。

根据《购买协议》约定，本公司在支付第二期交易对价时将扣除 2017 年度应补偿金额。

更正后：

众迈科技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44.04 万元，未达到承诺数 2,600 万元。

业绩承诺未完成的主要系众迈科技的客户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母公司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坚瑞沃能）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发布《2017 年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坚瑞沃能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368,947.23 万元，与原预计金额差异-421,154.36

万元。坚瑞沃能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为沃特玛资金链紧张、利润不及预期、商誉减值等。基于谨慎性原则，众迈科技对沃特玛应收账款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沃特玛的销售收入进行调整，受前述原因影响，众迈科技 2017 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大幅下降。

根据《购买协议》约定，本公司将从 2018 年度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扣除承诺利润差额，不足部分由利润承诺人以现金方式补偿。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关于深圳市众迈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的更正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